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高州市镇级公益性公墓（含骨灰楼）建设全覆盖项目（第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高州市民政局 地址：广东省茂名市高州市府前路63号 联系电话：黄志桃 联系人：131 4932 1987
3	中介服务名称	高州市镇级公益性公墓（含骨灰楼）建设全覆盖项目（第一期）工程咨询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持有效的营业执照，具有良好的信誉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； 2.具有可行性研究报告所需的编制能力； 3.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
5	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	1.项目基本情况： 一期11个镇，公益性公墓骨灰楼总建筑面积约10090.78m^2，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2661m^2，骨灰格总数量约67700个，墓穴总数量约4350个。配套建设综合楼（业务及公共服务用房）、骨灰楼、祭扫场地、值班室、入口牌楼以及停车场、绿化、道路、给排水、消防等全套配套设施。 2.项目估算总投资约为16719.92万元

		3.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：完成项目《可行性研究报告》的编制，协助取得批复文件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地点：高州市。 方式：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工作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； 2.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； 3.计价标准：根据项目概算结合收费标准文件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项目达到取得发改局批复文件止。
9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
10	结算方式	按后续合同要求确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，甲乙双方尖及时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双方同意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争议。
13	备注	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

		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）。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采购人：高州市民政局

日期：2026年11月3日